

## 神召會禮拜堂小組講壇回應

講題：期待神做新的事

講員：利永道牧師

經文：以賽亞書 43:15-19, 以賽亞書 44:3-4, 約翰福音 7:38

引言

本論

1. 亞伯拉罕即使未能清楚見到神怎樣帶領及在他生命的工作，他仍繼續順服跟隨神。  
(希伯來書 11:8)
2. 你不可以只是希望明年自己屬靈的生命有更大的成長，你必須要有一些實際行動去作出改變。
3. 忘記背後並不是將過去的事刪除，只是不讓過去的回憶阻礙或限制我們向前行的進度。
4. 神的工作並不限於過去的方法，期待神在我們的生命中作新的事！
5. 我們的生命及教會都需要聖靈的能力，讓我們在香港及世界為主作見證！

結論

**思想問題：**

1. 從亞伯拉罕對神的順服及信心，我們可以學習到什麼功課？
2. 為什麼我們需要聖靈像活水的江河在我們生命中湧流出來？
3. 要在屬靈生命中成長及更新，在新的一年你有什麼實際的目標要定下？

